

## 敬畏神與愛鄰舍

我們的身體與我們弟兄的身體一樣(尼五：5)

愛鄰舍是神的命令，對神的子民來說，是當行的事。在強敵環伺的境況下，也是智慧的事。因為愛鄰舍，可以彼此同心合力，與個別的安全有關。

建造耶路撒冷城牆的人，同時要面對仇敵攻擊的危險，現在還有了後顧之憂：自己和家人的生活問題。說來很不屬靈，但卻是實在的：“我們的身體與我們弟兄的身體一樣，我們的兒女與他們的兒女一般；現在我們將要使兒女作人的僕婢，我們的女兒已經有為婢的。我們並無力拯救，因為我們的田地，葡萄園已經歸了別人！”(尼五：1-5)自己在作主的工作，卻生活困難：為主工作而借債，沒有信心；兒女給外邦人作僕婢，豈不羞辱主名？修造了城牆，並不防止借貸契約的合法性。就算城牆修好了，享受安全和保護的，只限於富人，並沒有把我們圈在裡面，有甚麼意義？難怪其發怨言，說不屬靈的話了。

尼希米怎麼說？他可以推說：“我只管屬靈的事，這些事我不管！”他可以責備那些發怨言的人：“愛主不能後人！有力應該出力！”雖貧窮人沒財沒勢，但神的僕人為他們說話，公正的敢說富人也會有錯，不是有錢有理。他責備借錢的人：

我對他們說：“我們盡力贖回我們的弟兄，就是賣與外邦人的弟兄；你們還要賣弟兄，使我們贖回來嗎？...你們所行的不善！你們行事不當敬畏我們的神嗎？不然，難免我們的仇敵外邦人毀謗我們。”(尼五：8,9)

尼希米為此召集大會，向他們指出：不要怪人發怨言，要追究

造成的原因。弟兄缺乏應該幫補；你們倒乘人之厄，放債取利，壓榨窮人。他更看深一層：肢體不關心肢體，是與元首出了問題；因此，不關心肢體，是不敬畏神的表現；我們對弟兄沒有愛心，外邦人看見了，就會毀謗，說我們的信仰是假的，沒有價值。他要求大家遵行神的旨意，不向弟兄收利息。

神的僕人說話有力量，不在他有權勢，而在於有美好的榜樣。他不把作領袖為發財的途徑，而是自己犧牲，“甘心樂意為你們的靈魂費財費力”（尼五：14-19 林後一二：15）。

主耶穌教訓門徒彼此相愛：祂自己先作了榜樣，“我怎樣愛你們”；門徒能有愛心而實行出來，“眾人因此就認出”我們的信仰（約一三：34,35）。這是“圈內人”的實際。